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2-122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黄林纯对本次监事会第 1 项和第 2 项议案投反对票。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信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靳海静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周纯女士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方案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 2022 年 7 月 31 日为划转基准日，将公司现有化工业务涉及的相关资产、债务、人员、权利及义务等划转至两家全资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资产划转的具体事宜。

本次划转资产方案的调整能够更好地提高经营运行效率与盈利能力，且能够增

强未来资产处置的灵活性。本次划转资产方案调整属于公司内部资产划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划转资产方案调整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理由：将广东榕泰化工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划转至广东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同时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划转至揭阳市明丰塑胶有限公司，将上述资产分割开来不利于广东榕泰化工溶剂厂的剥离，因此本人不同意该议案。

## **2、审议通过《关于关停公司化工材料业务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化工材料业务近三年来均为亏损状态，对公司的整体经营发展造成了较大拖累，本次关停化工材料业务是基于公司客观情况，有利于减少亏损，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中长期利益。本议案的审议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关停公司化工材料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理由：本人作为职工监事，关停化工材料类生产经营，将直接影响化工溶剂厂近 300 名产业工人的生计，与国家“六稳六保”政策相违背，将严重影响近 300

个家庭的生活，对社会造成不稳定性因素。建议董事会应做好关停的各种预案后再决定，避免对公司造成声誉风险。因此本人不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9日